



河北省财政厅文件

冀财资〔2024〕41号

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对邢台顺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变更事项备案的公告

邢台顺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《资产评估机构变更事项备案表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、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予以备案。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一、股东由郭建为、刘朝栋、颜迎红、康丽、刘晔、张丽变更为郭建为、刘朝栋、颜迎红、康丽、刘珊珊。

二、持股比例为郭建为 38%、刘朝栋 14%、颜迎红 14%、康丽 24%、刘珊珊 10%。

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，可通过财政部、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4年4月7日印发
